

耒阳市人民检察院积极履职,在军事设施、军人军属权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方面持续发力——

以法为盾,尽守护之责

■衡阳晚报全媒体记者 易成章 通讯员 肖媛元 欧阳怡郡

“你用生命守护山河安泰,我愿以法为盾守护你!”近年来,耒阳市人民检察院持续强化军地协作,办理军事设施保护、军人军属权益保护、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案件19件,以高质量的检察履职,为强军兴军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长沙军事检察院、衡阳市人民检察院、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耒阳市人民法院召开执行和解协调会。 □冯丽娟 摄

守护“军营绿”,让输油管道“释放压力”

“违规建筑已经依法处置,输油管道上方的树木也已经全部铲除了……”看到此前军用输油管道被压占情况有了明显改善,耒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备感欣慰。

2022年6月,该院收到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衡阳市人民检察院移送的线索,称耒阳某地存在军用输油管道被建筑物压占的情况,办案人员立即前往现场实地查看。

经调查发现,该段军用输油管道被一些违规建筑物压占,此外管道沿线还种植了150余棵樟树。这些压占物、树木的存在可能压迫管道,破坏管道防腐层,进而导致管道变形、破裂及油气泄露。

如何给军用输油管道“解压”?就此,检察机关发挥一体化办案优势,形成由湖南省人民检察调度指导、衡阳市人民检察院跟踪督办、耒阳市人民检察院直接办理、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协助办理的办案格局。

为摸清压占物具体情况,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先后多次对压占输油管道的房屋、围墙和树木进行现场勘验,并赴相关部门调取审批材料;深入群众走访调查,摸排压占物的产权归属、用地规划等手续办理情况,了解后续整改的难点卡点。

在此基础上,军地检察机关向驻地政府公开送达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驻地政府高度重视,积极落实整改工作,拆除了多处压占管道的违章建筑,移走了一批危害管道安全的深根性树木。

为做好案件办理“后半篇文章”,2023年2月,军地检察机关又促成管道所属部队与驻地政府、违规建筑所有权人分别签订了《军用输油管道保护协议》,约定共同保护管道。镇政府表示,将加大对军用输油管道周边建设活动的巡查力度,同时加强法治宣传,增强群众的国防观念和军事设施保护意识。

解决“烦心事”,让军人军属安心暖心

“执行款前些日子就已经收到了,今天我是特地来向检察官们道谢的……”6月13日,某军校学员小赵(化名)的母亲林某来到耒阳市人民检察院向承办检察官送上锦旗。

2012年,小赵的父亲老赵在耒阳某房地产公司工地从事塔吊安装和操作工作,施工过程中因塔吊倒塌坠落致其身体瘫痪,家庭由此陷入困境。2014年,老赵将事故相关责任方一并告上法庭,依耒阳市人民法院判决结果,老赵可获得57万余元赔偿款。但在强制执

行10万余元赔偿款后,因被执行方无可执行的财产,法院终止了本次执行程序。

本以为赔偿款事项结果已如此,但一次军检进校园的法治宣讲,让小赵得知可以通过申请检察监督来解决问题,于是他试着将求助信寄给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收到小赵的求助信后,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立即向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汇报,并将线索移至衡阳。衡阳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将该案交由耒阳市人民检察院依职权监督,并启动一体化办案机制,对案件办理进行全程指导、跟进。

2022年10月,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联合成立办案组,对情况进行核实,并依法向耒阳市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建议法院对该案件恢复执行程序并加大执行力度。执行重启后,经财产查询,法院发现被执行人及连带责任人名下仅有2万余元财产可供执行。执行工作陷入僵局之时,承办检察官发现该案还有两名补充责任人未被执行,且其中某建筑设备公司名下有25万元入账,便立即督促法院冻结该笔资金。

与此同时,承办检察官一边向某建筑设备公司释法说理,劝说其履行法律及社会责任,维护军属的合法权益;一边与林某进行沟通,了解其是否有协商和解的意愿。

“只要能尽快拿到赔偿款,我愿意和解。”得知林某有和解意愿后,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衡阳市、耒阳市两级检察院立即联合耒阳市人民法院召开执行和解协调会,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执行和解。最终,在军地检察机关共同见证下,双方当场签订执行和解协议。

协议签订后的一周,老赵一次性收到协议约定的赔偿款项,这件困扰他们十余年的“烦心事”得以圆满解决。

擦亮“光荣牌”,让军人荣耀熠熠生辉

“感谢组织对我的关心,我会加倍努力,争取再次入伍为国效力。”看着门楣上崭新的光荣牌,退役复学的大三学生小潘(化名)喜悦之情溢于言表。

今年7月25日,耒阳市人民检察院与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耒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手,为4户军人家庭悬挂“光荣之家”牌匾。

同年3月,耒阳市人民检察院收到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移交的线索,反映小潘、小杨等军人家庭未悬挂光荣牌。对此,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官先后到小潘、小杨家中进行走访,并对耒阳市域范围内的光荣牌悬挂情况进行摸排。

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调查发现,因有关行政部门的登记管理和联系服务机制存在漏洞,部分军人家庭没有能够及时悬挂光荣牌。此外还有个别人家光荣

牌被锈蚀,需要更换。

光荣牌虽小却饱含着党和国家对人民子弟兵的关怀厚爱,凝结着军人军属的荣誉。为更好地保障军人及军属荣誉权,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解放军长沙军事检察院积极与有关部门进行会谈,对光荣牌悬挂、换新工作进行商讨,就7月启动光荣牌悬挂联合行动达成共识。

当前,所有需悬挂、换新的光荣牌已全部悬挂、换新到位。

弘扬“英雄气”,让烈士精神永续光芒

2020年9月,耒阳市人民检察院接到一条衡阳市人民检察院交办的涉文物保护单位公益诉讼线索,反映作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谢维俊烈士故居(后简称故居)存在不同程度的破损。

对此,该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办案程序。经现场调查,承办检察官发现故居牌匾因雨水侵蚀而变得破旧,入户台阶瓷砖部分脱落,室内则存在墙面破损、立柱漆面脱落、介绍词字迹模糊等问题。这不仅有关烈士形象和尊严,也不利于后人瞻仰和纪念。

于是,耒阳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向耒阳市物质文化遗事务中心(简称遗事务中心)制发检察建议。遗事务中心高度重视,迅速启动了谢维俊烈士故居修复保护工作。此外,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还积极推进遗事务中心、当地政府将故居修缮与新农村建设工作有机结合,助力当地打造“红色文旅精品小镇”。

2023年初,承办检察官对修缮完成的故居开展“回头看”。青砖黛瓦的故居被一片青翠簇拥,崭新的牌匾在阳光下闪闪发光。“门前屋内这么多台阶,残障人士来参观的话如何是好呢?”望着络绎不绝的游客,发现故居未设置无障碍设施,承办检察官有了新的顾虑。

对此,2023年6月,耒阳市人民检察院邀请了专业技术人员对故居的无障碍设置情况进行了实地勘验,并组织谢维俊烈士故居管理处、耒阳市住建局召开公益诉讼案件磋商会。会上,参会单位就故居无障碍设施建设的工作思路达成了一致,大家纷纷表示需尽早启动无障碍设施建设。

“英烈是我们的榜样,他们的精神生生不息,我们会不断加大红色资源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力度,以法治力量用心用情用力保护好红色资源、传承好红色基因。”耒阳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

强国必须强军,军强才能国安。耒阳市人民检察院将继续着眼新时代发展需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深化军地协作,更加主动融入双拥工作大局,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